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2017—036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三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上海地铁上盖平板设施建设基金项目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关于宁国市港口生态工业园区综合配套建设 PPP 项目的议

案》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资 809.97 万元,参与安徽省宁国市港口生态工业园区综合配套建设 PPP 项目公司投资,并参与该 PPP 项目的市政路网建设和配套房建部分的设计工作。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关于调整部分内部管理机构职责和名称的议案》

一、同意将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组织处)的组织处职责调整至人力资源部(干部处),“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组织处)”的名称相应调整为“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干部处)”的名

称相应调整为“人力资源部（组织部）”。

二、同意调整后的职责如下：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政机要工作；企业文化、思想政治宣传与精神文明建设；资产管理；外联与会务；保障及服务工作、党委日常工作等。

人力资源部（组织部）：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发展；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员工关系管理；党建和干部工作等。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0 日